

# 深圳证券交易所

---

## 关于对广东华铁通达高铁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的 关注函

公司部关注函（2024）第 66 号

广东华铁通达高铁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19 日晚间，你公司披露《关于公司收到独立董事督促函及风险提示的公告》显示，三位独立董事向你公司提交了《关于推进违规事项整改及做好 2023 年度报告工作等相关事项的督促函》（以下简称《督促函》）。《督促函》显示，独立董事通过发函、面谈、通讯等方式敦促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尽快归还占款，要求你公司积极对内部控制加强管理和整改，并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进行信息披露等。独立董事通过审阅年报编制披露材料等，发现你公司还存在大额异常预付款等其他未提交董事会审议的资金异常支出事项。

独立董事提示你公司存在以下风险：如果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你公司的资金未能及时归还，或未能提供还款来源有确定性保障的还款方案，年审会计师对大额预付账款真实性、准确

性无法判断，你公司 2023 年度财务会计报告可能被出具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内部控制可能被出具否定意见的审计报告；审计委员会审议 2023 年度财务报告和内控审计报告时，独立董事很可能表示无法表示意见或反对意见，将导致你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和审计报告无法提交董事会审议，你公司无法按期披露年度报告。

根据本所《股票上市规则（2023 年 8 月修订）》相关规定，若公司未在法定期限内披露过半数董事保证真实、准确、完整的 2023 年度报告，公司股票将自披露期限届满后次一交易日开始停牌；若公司在股票停牌两个月内仍未披露上述报告，公司应当在股票停牌两个月届满的次一交易日开市前披露公司股票交易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公告，公司股票于公告后继续停牌一个交易日，自复牌之日起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若公司在股票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之日起的两个月内仍未披露上述报告，公司股票将自两个月届满的次一交易日开始停牌，并将被终止上市。

根据《股票上市规则（2023 年 8 月修订）》相关规定，若公司 2023 年度财务会计报告被出具无法表示意见或者否定意见的审计报告，公司应当在披露 2023 年度报告的同时，披露公司股票交易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公告，公司股票于公告后停牌一个交易日，自复牌之日起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

我部对此表示高度关注，请你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认真做好以下工作：

一、切实采取措施追回相关资金，对内部控制存在的缺陷及时进行整改；核查大额预付账款的资金流向及交易背景，是否存在新增资金占用款项。

二、按照中国证监会和我所关于定期报告的相关规定，认真做好定期报告编制、审计和披露工作。

三、结合《督促函》内容及定期报告编制、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执业进展，充分提示你公司可能无法按期披露2023年度报告、2023年度财务会计报告可能被出具非标准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风险，充分保障投资者知情权。

你公司和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高度重视上述事项，严格遵守《证券法》《公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本所《股票上市规则》等规定，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函告。

深圳证券交易所  
上市公司管理二部  
2024年4月19日